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張怡欣
電話：7273173#623
傳真：7268364
電子信箱：misshiya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明倫國中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504615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議程1份(電子檔1個) (376470000A_1150461556_ATTACH1.pdf)

裝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委請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辦理「藝教30－全國藝術教育論壇」南區場修正版議程，請貴校轉知所屬藝術才能班相關教師與行政人員踴躍報名參與，並惠予參與人員公（差）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11月10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52603233號函辦理。

二、適逢《藝術教育法》公布將屆三十週年，旨揭論壇以「中小學藝術教育的現況與展望」及「共構未來藝術教育方程式」為主軸，邀集學界、教育現場及政策代表，透過經驗交流與跨部會對話，探討藝術教育法制與政策創新方向，凝聚未來發展共識。

線

三、旨揭論壇訂於115年11月26日（星期四）至11月27日（星期五），假高雄市立美術館B1演講廳辦理。

四、報名連結：https://reurl.cc/QNVOvo。報名截止日期為115年11月13日(星期五)。依教師實際參與時數，會後本案

輔導室　收文:115/11/17
1150004243　有附件

將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上核發教師研習時數。

五、另為配合旨揭論壇活動安排調整議程，並將第2日活動結束時間提前至下午4時10分，爰檢送修正版議程如附件，請協助貴校轉知旨揭論壇相關資訊，並鼓勵貴校教師及相關行政人員踴躍報名參與。

六、如有未盡事宜，敬請洽詢旨案計畫承辦人林道俊專任助理，電話： 02-2896-1000 分機1032 ， 電子信箱：tnuaaef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彰化藝術高中、成功高中、鹿鳴國中、彰安國中、鹿港國中、大同國中、溪湖國中、明倫國中、平和國小、民生國小、忠孝國小、員林國小、僑信國小、育英國小、湖東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16 17:44:45